

解读芜湖市2009年中招七大关键词初中升学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83/2021_2022__E8_A7_A3_E8_AF_BB_E8_8A_9C_E6_c64_583084.htm

《芜湖市2009年初中学业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工作实施办法》昨天出台，记者就家长和考生非常关注的7个关键词向教育部门进行了着重了解。

关键词：考试内容 初中毕业学业考试的考试科目与分值为：语文150分；数学150分；英语150分（其中听力测试30分）；思想品德和历史合卷150分（其中思想品德80分，历史70分）；物理和化学合卷150分（其中物理90分，化学60分）。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和化学实行闭卷考试，思想品德和历史仍实行开卷考试。开卷考试科目允许携带教科书等相关材料；语文考试允许使用《新华字典》；各学科考试均不许使用计算器。初中毕业学业考试的时间为6月24日26日，具体为：6月24日上午考语文，下午考物理和化学；6月25日上午考数学，下午考思想品德和历史；6月26日上午考英语。

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从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两方面对学生进行体育考评。体育考试成绩满分30分，计入初中毕业学业考试总分。

关键词：招生范围 五年制高职、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专、职业学校、技工学校、成人中专）面向全市招生；市区的省示范高中、市示范高中、一般普通高中面向市区招生，三县的省示范高中、一般普通高中面向本县招生；省示范高中不超过5%的自主招生计划可面向全市招生；民办高中在面向本区域招生的同时，可以适当面向全市确定招生范围，外市民办学校不得来本市招生；安师大附中宏志班可根据规定面向全省招收寄宿学生；市七中可根据规定

面向全市招收寄宿学生。 关键词：招生指标 今年继续实行优秀初中毕业生保送省示范高中制度，各省示范高中自主招生的保送生数为统招生计划的5%；安师大附属外国语学校可以招收不超过总计划10%的免试直升毕业生。今年全市（含三县）实行将省级示范高中65%统招指标（芜湖县为100%）切块分配到初中学校（含民办初中）的政策。市区的省级示范高中切块分配指标，根据各初中学校切块分配指标测算基数和上一轮市办学水平评估结果等因素进行测算。各初中学校切块分配指标测算基数的依据是：1、原市区学校在籍在校两年以上的初中应届毕业生数及2006年划入市区学校的在籍在校初中应届毕业生数；2、学生地理、生物学业考试成绩及理化实验操作考试、信息技术考试、生物实验考查成绩合格的学生数。 关键词：志愿设置 今年中招志愿设置共分6个批次，各志愿批次按录取先后顺序分为若干个志愿轮次。1、提前批次：省示范高中保送生、安师大附中宏志生、安师大附外免试直升生、普高特长生。其中普高特长生志愿分两个轮次，第一轮为省示范高中特长生，第二轮为市示范高中和一般普高特长生，每轮次各设1个志愿。2、第一批次：省示范高中。其中市区第一轮为市一中、附中统招生，设1个志愿；第二轮为市一中、附中分配指标生，设1个志愿（含调剂指标）；第三轮为市十二中、市田家炳实验中学统招生和分配指标生，统招生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分配指标生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含调剂指标）；第四轮为市一中、附中择校生，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第五轮为市十二中、市田家炳实验中学择校生，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三县第一轮为统招生，设1个志愿；第二轮为分配

指标生，设1个志愿；第三轮为择校生，设1个志愿。3、第二批次：市示范高中和一般普通高中（含民办）。其中提前轮次为市七中宏志班；第一轮为公办统招，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1个第三志愿、1个第四志愿；第二轮为公办择校和民办普高，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1个第三志愿、1个第四志愿。在第一批次、第二批次录取结束时，如招生学校计划未完成，将面向填报相应批次志愿而未被录取的录取控制线上考生重新征集志愿。4、第三批次：本市国家级重点中职学校和芜湖师范（含综合高中课程班）。其中，学校志愿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及1个学校服从志愿；第一、二志愿各设2个专业志愿及1个专业服从志愿。5、第四批次：五年制高职。其中，学校志愿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及1个学校服从志愿；第一、二志愿各设2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6、第五批次：普通中专、职业学校、技工学校、成人中专等中职类学校（含综合高中课程班）。其中，学校志愿设1个第一志愿、1个第二志愿及1个学校服从志愿；第一、二志愿各设2个专业志愿及1个专业服从志愿。在中招各批次录取结束后，本市中职类学校将进行后期补录。

关键词：填报原则 报考省示范高中统招计划（含切块分配指标），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在省示范高中所在地（市区或三县）报名参加中考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其中，原市区学校在籍在校两年以上应届初中毕业生及2006年划入市区学校的在籍在校应届初中毕业生才能享受省示范高中切块分配指标；地理、生物学业考试成绩及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生物实验考查、信息技术考试成绩均合格；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达到4个B及以上等级。历届初中毕业生、无初中学籍的社会考

生只能报考省示范高中的择校生和市示范高中、一般普通高中及职业类学校。初中毕业生报考普通高中及中等职业学校不受年龄限制。关键词：政策加分 市区考生录取时，对于符合下列照顾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经审查确认，给予加分照顾。符合多项照顾条件的，不予叠加，以其最高项的照顾分计入升学总成绩。

- 1、应届生初中阶段被评为省级以上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加5分。
- 2、应届生初中阶段参加省级或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科技竞赛获省级一等奖加10分，二等奖加8分，三等奖加5分；全国等级奖项按省级一等奖计分（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原件审验后退还）。具体类别为：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小学生电脑制作比赛（电脑绘画、电子报刊、个人网页）；中小学电脑机器人比赛。
- 3、应届生初中阶段参加信息学（计算机）奥林匹克竞赛，全国分区联赛和省竞赛一等奖获得者，可获得省级示范高中保送生资格；全国分区联赛和省竞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加15分；全国分区联赛和省竞赛三等奖获得者，加10分。
- 4、应届生初中阶段参加省运动会、省青少年运动会和省中学生田径运动会单项或篮球、排球、足球集体项目的主力队员（篮球、排球、足球项目的主力队员分别限报10名、10名、14名）获省级第一名，加10分；省级第二名，加8分；省级第三名，加6分；省级第四、五、六名，各加4分；省级第七、八名，加2分；获全国等级奖项按省级第一名计分。应届生初中阶段参加省锦标赛、报考体育特长的考生，获得省级第一名，加5分；获得省级第二名，加4分；获得省级第三名，加3分（此项加分仅在录取体育特长生时体现）。
- 5、烈士子女加20分；现役军人子女加3分，现役军人近三

年荣立个人三等功以上者的子女加5分；因公牺牲人民警察子女、一级至四级因公残疾人民警察子女，加10分。6、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在国内的子女，加10分（港澳人员子女参照执行）；前款规定以外的侨眷，加5分；台湾籍考生加10分；少数民族学生加3分。

关键词：录取原则

- 1、普通高中录取原则。录取为市示范高中和一般普高的考生，必须具备综合素质评价结果4个C及以上等级的条件；录取为省示范高中统招生（含切块指标生）的考生，必须符合“填报原则”中规定的条件。根据各招生学校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志愿顺序，依据初中毕业学业考试成绩总分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总分相同按照考生综合素质评价5个方面评价等级从高到低录取（综合素质评价等级按各维度等级权重折算为等级系数进行比较，等级系数 $P=4h+3i+2j+k$ ，其中h、i、j、k分别表示等级A、B、C、D的个数）；如仍相同，则按学业考试等级从高到低录取（学业考试等级按各科等级权重折算为等级系数进行比较，等级系数 $P=5h+4i+3j+2k+m$ ，其中h、i、j、k、m分别表示等级A、B、C、D、E的个数）；若仍无法区分，则按照考生的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学业考试合计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再相同的，按照考生的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学业考试等级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 2、五年制高职、中等职业学校录取原则。对思想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合格的考生，根据其成绩和填报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 3、民办高中招生录取工作必须在市、县教育局统一规划和管理下进行。招生计划下达、报名、投档录取等工作均与公办学校相同，民办普通高中可在公办普通高中控制线下浮一定分数，并设最低投档分数线。若线上生源不足，可适当降分进行投档录取。

4、凡已被普通中等艺术、体育学校录取的考生，其他学校不再录取。更多2009年中考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中考网（收藏本站）百考试题中考论坛 百考试题中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